

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闵农业农村委〔2023〕55号

签发人：蔡福康

关于农业产业化上海市重点龙头企业 认定与监测初审情况的报告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根据《关于开展农业产业化上海市重点龙头企业认定与监测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农业产业化上海市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农委规〔2019〕4号）精神，我委同区发改委、区经委、区财政局、区税务局开展农业产业化上海市重点龙头企业认定与监测的初审工作。经审阅申报材料和质询，上海绿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颁菜食品有限公司、上海和乐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飞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近两年内均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均能正常缴纳税收、带动效果明显、履行社会责任较好。同意推荐上海绿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颁菜食品有限公司申报认定农业产业化上海市重点龙头企业；上海和乐农副产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司、上海飞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建议监测结果为“合格”。
特此报告。

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3年9月13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闵行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13日印发
